

千年府學

卷一



江苏省苏州中学校本系列教材
主编 杨镜如

ANNALS OF ZI YANG ACADEMY

紫陽書院誌

(1713-1904)



江苏省苏州中学校本系列教材

紫陽書院誌

(1713—1904)

ANNALS OF ZI YANG ACADEMY

主 编 杨镜如

苏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紫阳书院志 = ANNALS OF ZI YANG ACADEMY: (1713 - 1904)/杨镜如主编. —苏州: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06. 6

江苏省苏州中学校本系列教材
ISBN 7 - 81090 - 438 - 8

I. 紫… II. 杨… III. 书院—教育史—苏州市—古代 IV. G649.299.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28208 号

紫 阳 书 院 志

(1713—1904)

杨镜如 主编

责任编辑 金振华

苏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苏州市干将东路 200 号 邮编: 215021)

丹阳市教育印刷厂印装

(地址: 丹阳市西门外 邮编: 212300)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32.75 插页 2 字数 809 千字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81090 - 438 - 8/G · 210 定价: 58.00 元

苏州大学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本社负责调换

苏州大学出版社营销部 电话: 0512-67258835



作者近影

摄影：万灵

江苏省苏州中学校本系列教材编写委员会

主任委员：倪振民

副主任委员：戴克明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卫 新 王浩明 朱上璐 朱 琳

吴志中 张 昕 陈淦浩 夏 炎

徐 乐 黄厚江 戴 永

本册主编：杨镜如

封面题字：陈紫东

《苏州中学校本教材(第一辑)》初版前言

在党中央“国运兴衰，系于教育”、确立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决策指引下，作为基础教育的一项重大改革举措——课程改革，方兴未艾，并且渐入佳境；而作为课改的一项重要内容——校本教材，早已被我校纳入教育改革的整体规划之中。

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贯穿十多年、由苏州中学四位校长任课题组组长的苏州市、江苏省教育研究课题《主动学习教育模式的构建》（即《普通高中学生素质教育研究》），站在时代的制高点上，总结了构建“以课堂教学为主，课内课外相结合”教育教学体系的实践经验。其中一条重要的经验是：选修课在新课程结构中确立了重要的地位，选修课纳入了课程改革的项目中，并以此为动因推进考试改革，建立新的评价体系。当时开设的选修课就包括弘扬吴文化、探讨校园文化和采写苏中校史等内容。

——校本教材的构想，在襁褓之中。

1995 年出台的学校《教育现代化工程实施规划》描绘了苏州中学现代化的蓝图，提出“压缩必修课，增设选修课”，创设既富有苏中校园特有的文化氛围又充满现代气息的育人环境。《规划》要求“充分挖掘悠久校史中丰富的教育资源，激励学生‘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以强烈的历史责任感和使命感，献身四化，振兴中华”。

——这样，校本教材作为重要的教育资源，呼之欲出。

1999 年，以校庆九十五周年为契机，校本教材的编纂正式提上议事日程。由于本校源远流长，底蕴深厚，“景观”丰富，英才辈出，因此，它是一项要求高、难度大、周期长的教材改革系统工程。然而，我们决心把这项“利在当代，功在千秋”的工程进行到底，方向明，措施实，干劲足。从规划到选题，从搜集资料、求证钩沉到布局谋篇，增删修改，辗转五年，中间虽有周折，但总体运作始终不辍，终于赶在学校“双庆”（府学千年，新学百年）之际的 2005 年，《苏州中学校本教材(第一辑)》新鲜出炉。

第一辑围绕校史这条主线，从不同侧面确定选题。学校认为，要发展苏中特色教育，首先要承传苏中教育特色，要让莘莘学子懂得自己心灵的故乡的千年底蕴：名相办学，名流长校，名师执教，名人辈出，名闻遐迩。

于是,一套容量 300 万字的主题鲜明的校本教材初具规模——

文言文读本《紫阳书院》。紫阳书院时期是千年府学发展史上一个非常重要的阶段。该书是“千年府学史”的重要组成部分,以翔实的史料,记述了自清康熙五十二年(1713)伊始到上世纪初(1904)一百九十一年间紫阳书院的(办学)方针、形制、沿革、兴衰,以及历任执掌的名流和不断涌现出来的诸多名入学者,让我们感受到此地从来就是培养精英的著名学府。

传记类读本《三元春秋》。这是《百年苏中》(《三元春秋》《碧霞春雨》《道山春晖》)的第一卷。《百年苏中》以史为经,人和事为纬,为二百余人立传。取材不拘一格,如“乱针绣”,交织成美丽的风景长轴;只见在学校发展的长河中远逝的风帆,似乎在召唤后来者继续乘风破浪。

散文体读本《激情岁月》。这是形神兼备的回忆性散文。该书的作者系 51—53 届校友,他们中的许多人已是国家的栋梁之才,内容反映校友在抗美援朝期间的风云岁月,从一个侧面感受到 20 世纪 50 年代苏中校园的沸腾生活,能激励广大后学励精图治,奋发向上。

历史读本《苏州中学校史(1949—1999)》。这是一本地道的校本历史。它分上下两卷,以学校发展和教育改革为主线,总结新中国成立 50 年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苏中历任校长带领师生所取得的令人瞩目的成就。在沿着新世纪的大道昂首阔步的同时,别忘了留住记忆,重温昔日的辉煌,感悟前人披荆斩棘的艰辛。

为适应日益深化的课改的需要,在首辑校本教材成功面世的基础上,根据规划,校本教材将按校史类、学科类、校友类(苏中百年,学子数万,他们的业绩是学校宝贵的精神财富,《激情岁月》开了个好头)继续编纂下去。可以预料,从第二辑起,教材的内容更加充实,选题的视野更加开阔,因而学生“选修”的空间更加绰绰有余。

然而,校本教材的意义不仅如此。

校本教材的面世,是继《苏州中学校史(1035—1949)》出版之后,学校发展史上的一件大事。五年前,我曾在那本校史的序文中提倡学点校史。今天,我愿意重申:苏中人,那些有志于成为苏中教育传人的老师们,认真学习点校史,认真阅读这一辑以校史为主题的校本教材,把它作为业务进修的重要内容。由于越来越多的新教师加盟,苏中实力明显提升,保持了苏中这所传统名校的整体优势,但不免带来对校史知识的“贫乏症”,这无疑是悖于苏州中学传统精神的。我们不仅要有扎实的各科专业知识,而且也要有自己学校——自己心灵故

乡的丰富的知识,这才是完整的、适应苏中教育需要的知识。我主张,担任一定领导职务的干部、教师,更应带头学习,研究形势和任务,读好苏中这本书。而要做到这一点,进入角色很重要。心仪苏中,感动苏中,才能产生读懂苏中的欲望,才能肩负薪火承传的使命。我想起了已故校长沈仰石,从他上任伊始起直到退休之后,总是念叨着“苏中这本书,要好好读……”这种热爱苏中、献身苏中的精神令人感佩。读通读懂苏中这本厚实的书,我不敢以好学者自居,但愿以虔诚谦恭之心,与广大热爱苏中的读者们一齐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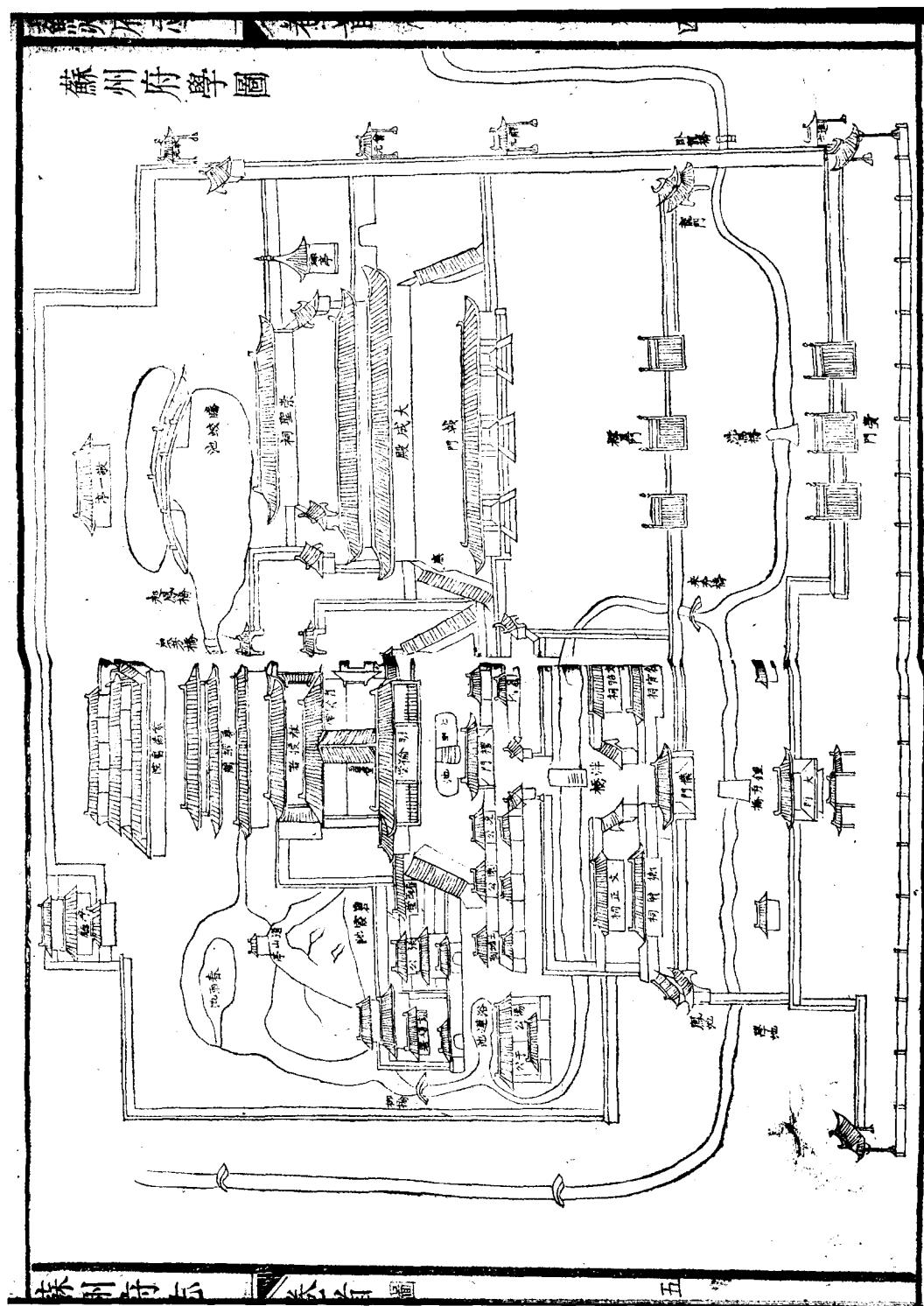
最后,尚有两点说明:

其一,由于时间仓促,本书编者来不及就如何使用这套教材作通盘考虑,也未明确具体教学要求,诸如教学课时、教法点拨、思考与练习、研讨与对话等。只能寄希望于使用者的创造性劳动或期待再版时增补。

其二,史料的收集、筛选、甄别是很严肃的事,而观点的提炼和形成需要科学的论证。同样由于编者的学识有限,加上时间仓促,教材中或多谬误不当之处,恳请广大读者和专家、教师不吝指正。



2005.7



紫阳书院在乾隆《苏州府志》府学图中

序

Preface

苏州紫阳书院是江苏省苏州中学的前身，清康熙五十二年由理学家、江苏巡抚张伯行仿福州鳌峰书院的先例而创办，地址在府学尊经阁后。紫阳书院虽说开办时间较晚，却由于其规模、影响，特别是由于聘请了众多名人学者掌院，在一百九十一年办学史上共有二十八位山长，其中彭启丰、石韫玉两位是状元，邹福保、冯桂芬两位是榜眼，蒋元益是会元，清一色的进士出身，规格之高，全国书院所仅见。又集中了大批大儒，理学、经学家讲学，培养了众多全国一流的学人，如钱大昕、王鸣盛、董国华、王昶、汪存宽、钱策、曹仁虎等，其中彭启丰、石韫玉、吴钟骏、钱棨、陆润庠为状元，邹福保、王鸣盛是榜眼。紫阳书院以其出色的办学成就雄踞东南，名扬天下，成为跻身全国一流的省城书院。尤其是书院形成的优良的办学传统、行之有效的办学经验和措施，薪火相承，直传至今，成为苏州中学宝贵的精神遗产。

苏州紫阳书院据说曾编过一部院志，失传了，颇为可惜。现在的《紫阳书院志》是由我校退休教师杨镜如花了一年多时间、精力编写的，搜罗广泛翔实，难能可贵。该书横向以人物为纬，辅以碑刻，纵向以概述、大事记为经，经纬交织，给人以立体、完整的印象。

编写校史是为了回顾以往，总结经验，发扬传统，更好地前进。《紫阳书院志》的编成，是苏中校史上的一件大事，填补了空白，是该校校本教材建设的一个重大突破，对苏州中学今后的发展有很重要的现实意义，对苏州的教育界也同样具有借鉴的作用。

《紫阳书院志》是献给苏州中学“双庆”盛典的一份厚礼，为“双庆”活动增添了光彩。这本书是“府学千年”的一个分册，我们期待着“府学千年”的姊妹篇，另一个分册——《苏州府学志》早日诞生。

愿苏州中学师生借“双庆”的契机，努力奋斗，为实现“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目标，创造出无愧于前人的更辉煌的业绩。

我很高兴说以上几句话，作为序。

倪振及

目 录

Catalogue

序 (Preface)

紫阳书院概述 (Introduction to Zi Yang Academy)	(1)
一、书院创办的背景 (Background of setting up the Academy)	(2)
二、紫阳为官办书院 (Zi Yang—an academy run by the government)	(3)
三、书院与“天下第一清官” (The Academy and the most incorruptible and intelligent official in the country)	(6)
四、书院发展之分期 (Different periods i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Academy)	(8)
五、书院之规矩 (Rules of the Academy)	(10)
六、书院之学术活动 (Academic activities)	(12)
七、书院提升生员的修养 (The Academy improves its students' accomplishments)	(13)
八、书院之师生关系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teachers and students in the Academy)	(15)
九、书院之学习方法 (Learning methodology of the Academy)	(16)
书院人物 (Scholars)	
一、张伯行卷 (Chapter 1 Zhang Bo-xing)	(21)
二、鄂尔泰卷 (Chapter 2 E'ertai)	(56)
三、冯翬卷 (Chapter 3 Feng Hao)	(79)
四、朱启昆卷 (Chapter 4 Zhu Qi-kun)	(80)
五、韩孝基卷 (Chapter 5 Han Xiao-ji)	(81)
六、陈祖范卷 (Chapter 6 Chen Zu-fan)	(86)
七、吴大受卷 (Chapter 7 Wu Da-shou)	(105)
八、王峻卷 (Chapter 8 Wang Jun)	(106)
九、沈德潜卷 (Chapter 9 Shen De-qian)	(117)
十、廖鸿章卷 (Chapter 10 Liao Hong-zhang)	(170)

十一、韩彦曾卷(Chapter 11 Han Yan-zeng)	(174)
十二、彭启丰卷(Chapter 12 Peng Qi-feng)	(178)
十三、蒋元益卷(Chapter 13 Jiang Yuan-yi)	(201)
十四、钱大昕卷(Chapter 14 Qian Da-xin)	(206)
十五、冯培卷(Chapter 15 Feng Pei)	(224)
十六、吴省兰卷(Chapter 16 Wu Xing-lan)	(234)
十七、吴鼐卷(Chapter 17 Wu Zi)	(239)
十八、吴俊卷(Chapter 18 Wu Jun)	(247)
十九、石韫玉卷(Chapter 19 Shi Yun-yu)	(257)
二十、朱璗卷(Chapter 20 Zhu Jian)	(276)
二十一、翁心存卷(Chapter 21 Weng Xin-cun)	(297)
二十二、董国华卷(Chapter 22 Dong Guo-hua)	(307)
二十三、赵振祚卷(Chapter 23 Zhao Zhen-zuo)	(314)
二十四、俞樾卷(Chapter 24 Yu Yue)	(316)
二十五、程庭桂卷(Chapter 25 Cheng Ting-gui)	(338)
二十六、夏同善卷(Chapter 26 Xia Tong-shan)	(339)
二十七、潘遵祁卷(Chapter 27 Pan Zun-qi)	(349)
二十八、陆懋宗卷(Chapter 28 Lu Mao-zong)	(375)
二十九、邹福保卷(Chapter 29 Zou Fu-bao)	(380)
三十、冯桂芬卷(Chapter 30 Feng Gui-fen)	(395)
三十一、王鸣盛卷(Chapter 31 Wang Ming-sheng)	(415)
三十二、王昶卷(Chapter 32 Wang Chang)	(427)
三十三、陈宏谋卷(Chapter 33 Chen Hong-mou)	(440)
书院碑刻(The Stone Inscriptions in the Academy)	(471)
紫阳书院大事记(Events That Took Place in Zi Yang Academy)	(499)
跋(Postscript)	(508)

紫阳书院概述

Introduction to Zi Yang Academy

一、书院创办的背景

Background of setting up the Academy

二、紫阳为官办书院

Zi Yang—an academy run by the government

三、书院与“天下第一清官”

The Academy and the most incorruptible and intelligent official in the country

四、书院发展之分期

Different periods i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Academy

五、书院之规矩

Rules of the Academy

六、书院之学术活动

Academic activities

七、书院提升生员的修养

The Academy improves its students' accomplishments

八、书院之师生关系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teachers and students in the Academy

九、书院之学习方法

Learning methodology of the Academy

紫阳书院概述

苏州紫阳书院始建于清康熙五十二年(1713)三月,于光绪三十年(1904)改办江苏两级师范学堂而结束其使命,其间共历191年。紫阳书院存世时间并不长,不如白鹿洞、嵩阳、岳麓、应天府书院等办得早,甚至也不如苏州本地的学道、甫里、文正、文学等书院办得早,但由于名师治校、治学严谨、规模较大,又涌现出大批名流学者而为史家学者所盛赞。所谓“有清一代,唯苏州的紫阳书院、杭州的诂经精舍、广州的学海堂等,都以讲求实学著名当世”。(周予同《中国学校制度》)

一、书院创办的背景

书院一词由来已久。从史书上看,大约唐代就有,如丽正书院(后改名为集贤殿书院),这是朝廷修书、校书、藏书的地方。唐代也有私人读书、藏书处称为书院的,如杜中丞书院、李宽中秀才书院、赵氏昆季书院等,但只是私人读书治学的地方,与书房相仿佛,不是后来意义上的书院。

我们所说的书院,是指我国封建社会所特有的一种教育组织形式。一般的书院在宋、元、明、清时高于蒙学程度,不列入国家学制。而另有一种书院则集讲学、研究、祭祀、著书、读书、藏书、校书、刻印书籍为一身,是一种综合教育机构。苏州紫阳书院就属于后一种。

书院之兴,是由于学校遭到破坏,所谓庠序之教不修,立精舍以为讲习之所。在古代,官办的学校兴旺,书院就消弱;学校衰败,书院就兴盛。两者就是这样相互消长的。

书院经宋、元、明三代而进入清。

自从女真族努尔哈赤1616年建立金政权之后,再20年,皇太极改国号为清。1644年世祖入关,定鼎北京,入主中原。清初统治者对国内各族(特别是汉族)实行高压政策,在军事上,于各省设驻防军,严加防守;在风俗上,强令改俗,服满人衣冠,剃发结辫;在文化思想上,大兴文字狱,稍涉嫌忌,即予屠灭,往往株连数十上百,甚至数千人;在教育上,则推行官办学校,大兴科举,钳制人民思想。鉴于私人书院以传播理论、聚徒讲学为主,特别是无锡东林书院顾宪承、北京首善书院邹元标等一批人以讽刺朝政、裁量人物、主持清议为己任,所以清统治者对书院疑忌兼之,采取压制、严禁的态度。顺治皇帝的上谕“不许别创书院,群聚结党及号召地方游食之徒空谈废业”,正反映了这种心态。甚至一度欲为白鹿洞书院聘请一位掌院,礼部议复“应不准行”,且批下如下一段话:“至于设立书院择一人为师,如肄业者少,则教泽所及不广;如肄业者多,其中贤否混淆,智愚杂处,而流弊将至于藏垢纳污,如释道之聚处寺庙矣。”人多不行,人少也不行,简直是强词夺理。所以清初近百年,书院十分沉寂。

但压制不如控制,不如“固其俗以柔其人”。清廷设学校、祀孔孟、尊理学、倡科举、编类书,尤其注重对汉族士大夫阶层和一般知识分子的笼络,来防止他们的反清情绪,使种种举措成为羁縻汉人的工具。

及至雍正十一年(1733),朝廷才改弦更张,变禁止书院为创设书院了。上谕曰:“朕临

御以来，时时以教育人才为念，但稔闻书院之设，实有裨益者少，浮慕虚名者多，是以未尝敕令各省通行，盖欲有待而后颁降谕旨也。近见各省大吏渐知崇尚实政，不事沽名邀誉之为，而读书应举者亦颇能屏去浮嚣奔竞之习，则建立书院，择一省文行兼优之士读书其中，使之朝夕讲诵，整躬励行，有所成就，俾远近士子观感奋发，亦兴贤育才之一道也。封疆大臣等并有化导士子之职，各宜殚心奉行，黜浮崇实，以广国家菁莪棫朴之化。则书院之设，于士习文风有裨益而无流弊，乃朕之所厚望也。督抚驻扎之所，为省会之地，着该督抚商酌奉行。各赐帑金一千两，将来士子群聚读书，须预为筹划，资其膏火，以垂永久。”（《清通考》）一时之间，各省城都办起了一两所规模较大的书院，如浙江的敷文、江西的豫章、湖北的江汉、山东的泺源、山西的晋阳、广东的端溪及越秀、湖南的岳麓及城南、广西的秀峰及宣成等。此类书院与官办之学校并无很大差别，也无本质之不同，只是学校的补充，以科考为追求目标，所以有人认为：“此种举措的动机与开四库全书馆，借整理之名以行焚毁之实的政策作用相同。”

而当初圣祖仁皇帝的一封诏书，似乎又改变了部分书院办院的方向。

皇帝诏曰：“朕自冲龄即好读书，亦好写字，一切经史，靡不遍阅成诵。在昔贤哲所著之书，间或字句与中正之理稍有不符，或稍有疵瑕者，后儒即加指摘，以为理宜更正。惟宋之朱子，注明经史阐发载籍之理，今五百余年，其一句一字莫有论其可更正者。观此，则孔孟之后，朱子可谓有益于斯文，厥功伟矣。朕即深知之而不言，其谁言之！特谕集议优崇之典，今以朱子向祀孔庙东庑之列，应如所议，移于大成殿十哲之次，配享先圣，以昭表率先贤之意。其以六月十五日丁卯本主升配祭告。特谕！康熙五十一年五月二十日。”

二、紫阳为官办书院

书院有官办、民办两种。官办书院始于元代，一般与官办的州学、府学、县学无多大差异。而私人书院创办者往往为某学派创始人，他们借书院传播自己的理论、学说、观点。苏州紫阳书院和福建鳌峰书院一样，都是巡抚张伯行一手创办的，也都是官办性质的书院。

我们说紫阳书院是官办书院，有以下四方面的依据：

（一）地方官奉命办书院

创办人张伯行是江苏巡抚，紫阳书院是由他奉皇上圣谕创设的。这不同于由学者、文人创办的书院。“地方官奉命办书院，督抚一级的所谓封疆大吏如康熙时的张伯行、鄂尔泰，乾嘉时期的毕沅、阮元，道光以还的曾国藩、张之洞等，往往以文字、经学自许，而又以培养治术人才相标榜，许多书院都是他们所护持的”，这种说法是有道理的。

张伯行办紫阳书院的时间不及他办鳌峰书院长，第二年就离开了苏州了，许多事都未及办，但可以从他办鳌峰书院的情况来推断。只要时间允许，他也一定会像鳌峰书院一样请皇上颁赐匾额，颁赐经史典籍，请拨官帑为膏火等。正如费元衡在《行状》中所言：“其（紫阳书院）规章制度及讲贯课试之法，大略与闻（鳌峰书院）同一。”

这就决定了紫阳书院的官办实质。

（二）山长、讲师均由官府聘请

据《大清会典·事例》卷三九五载“国子监虽设于京师，而道里辽远，四方之士不能胥会，则书院即古侯国之学也。居讲习者固宜老成宿望，而从游之士亦必立品勤学，争自濯磨，俾相观而善，庶人才成就，足备朝廷任使，不负教育之意。”又载：“书院师长，由督抚学臣不分本省邻省、已仕未仕，择经明行修、足为多士模范者，以礼聘请。”“厚给廪饩，俾得安心

训导。”

山长为书院之长,虽说乾隆帝曾下谕:“既曰书院,则主讲席者自应称院长,着于各督抚奏事之便,传谕知之。”(乾隆三十年《大清高宗纯皇帝实录》)但习惯上仍称之为山长。盖自赵宋以来,书院概建于山林,以山长呼之。比如,江苏巡抚王师礼聘沈德潜、巡抚丁昭礼聘夏同善、巡抚李鸿章礼聘俞樾为紫阳书院山长,所谓“省会书院,大府主之;散府书院,太守主之”(载钩衡《桐乡书院四议》)。

山长的资格是有严格限制的,即必须有科甲出身。据《同治苏州府志·学校》载,紫阳书院前后共28位山长,其中彭启丰、石韫玉两位为状元,邹福保、冯桂芬为榜眼,蒋元益为会元,余均为进士。

省会山长虽不是在籍官员,但也须受官府严格考核,“学臣三年任满,咨访考核,如教术可观,人才兴起,各加奖励”;六年后“著有成效,该督抚学臣酌量提请议叙;毋得视为具文,亦不准滥行题请”。(见《大清会典》)

清高宗专门提到紫阳书院的山长廖鸿章成绩卓著,超过六年却无人奏明,对此大为不满。高宗对紫阳书院的山长沈德潜、彭启丰也很了解,称其为“堪称师儒之席”者。

山长不仅有可观之收入,而且有较高的社会地位。新山长到院,地方官必带领生员迎接,“与山长行宾客之礼”;而新任地方官到任后,亦往往前去拜望山长大师。山长大师常常是大吏们的座上之宾,还常常一起讨论军国大事。例如,俞樾经常和李鸿章、曾国藩通信,坦陈政见。

书院山长一年一聘,大多在年前由书院所属地方长官发出聘书,并附聘金,郑重礼聘。“山长体尊望重,大吏以礼宾之。”(冯桂芬《重儒官议》)“即当事亦均以师道尊礼之(钱大昕)。”(王昶《詹事府少詹事钱君大昕墓志铭》)

这种厚给修金、礼若上宾的做法,虽是控制书院的手段之一,但客观上也造成社会尊儒崇道之风气。

不仅山长由官府聘任,讲师亦由督抚学臣敦请,所谓“嗣后书院讲席,令督抚学臣悉心采访”。

(三) 由官府控制学额,考核生员

清代之书院和宋、明时的书院不同,生徒有名额与籍贯的限制,招收的权力不在师,不在书院,而在于官府。清代书院名额主要依据经费的多少、规模的大小以及主管衙门的等级和学生的资格来确定。紫阳书院这样的省城府级书院人数常在数百人之谱,“诸生中材器尤异者,准令举荐一二,以示鼓舞”(乾隆元年“上谕”)。《大清会典》卷三十三:“书院生徒,由驻省道员专司稽察,各州县秉公选择,布政使会同该道再加考验。果系材堪造就者,方准留院肄业。”《大清会典·事例》乾隆九年议复:“通行各省督抚会同学政,将现在书院生徒,细加甄别,务使肄业者皆有学有品之人,不得莠良混杂,即令驻省道员专司稽查。”并重申:“嗣后各省书院肄业之人,令各州县秉公选择报送,各布政司会同专司稽查之道员再加考验,其果材堪造就者,方准留院肄业,毋得滥行收送。”

入学的生员大多分籍贯,如苏州的平江书院专课长洲、元和、吴县的童生。而紫阳书院则稍异于此,江浙的生员均可入学,甚至远及山东、广东等省,所以有生员不顾路途遥远,爬山越岭来紫阳书院投于高师门下。

“乾隆元年,命免举贡生员杂色差徭……嗣后举贡生员等,著概行免派杂差,俾得专心

肄业。”(《清通考》)由政府列出对生员的优待条件。

对生员的品格要求很严,“士先识器,而后文艺”,这是中国传统教育中选拔人才的原则,“务取志在实学,不骛声色之士,尤宜心地淳良,品行端洁”,“行诣笃实,资质敏悟,精神充足的生员”。

书院又有甄别一法,意在选贤绌恶。

书院课程分官课、师课两种。

考课之用于学校,始于北宋的王安石,即王所推行的“三舍制”,以考课定升降舍。考课是一种学业考核制度,用考课来督促生徒努力钻研,写出论文,也可以说是一种讲习的方法。

官课由官员主持,由总督、巡抚、学政或布政使、按察使、运使道台等轮课,以时文试帖为主,范围在“四书”之内,由官员亲自出题、阅卷、评定高低、发放奖金。官课一月一次,也有加课的,于课外另课诗赋、杂体。主试者每逢出题,恒自撰程作(范文)一篇,供生员学习、揣摩。

苏州紫阳书院“每会课,请掌教先生先将题之道理、节旨、字句、虚实一一发明,何为切实,何为浮泛,一一剖析指示,并作为题解以示诸生,俾于题之真铨实谛一一明白,将来触类旁通,自然识见透彻,看书有眼,不至有文无题,于诸生有益”(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文檄》)。石韫玉就从中获得很大益处,后来他回忆道:“每会课命题后,则相与讲论题旨及作文之法,各出其所心得,予从其后窃闻之,集思广益,所得于师友之助良多。”(《独学庐四稿》卷三,《院课存真序》)

师课又叫斋课,考试形式大多参照官课,不过由监院监场,“通例辰刻由监院饬院吏督同号役持名帖,请院长出讲堂公座点名。点毕退,监院饬吏缮写题纸,签押张贴”,考试内容比官课多,课词赋、古论等。

陈宏谋《培远堂集·书院条规》中言:“一、每月两课,官课一次,掌教课一次。课卷分一二三等为次序,一等者首名给赏一两五钱,余一两;二等六钱。每月课文二次,讲书六次,或四书,或经,或史,不拘长短。一、凡课期,毋论在院、附课均齐集讲堂上,安桌列坐,将大门封锁,不许一人出入。”可见考课已成定规,纪律十分严格,膏火奖励也非常可观。

考课不但和膏火奖励多少相关,甚至还和是否得以住院有直接关系:“正课连列劣等三次者,降为副课;副课连列劣等三次者,降为外课;外课连列优等三次者,升为副课;副课连列优等三次者,升为正课。”赏罚分明。

正课分内课、外课两种。内课是住院生,外课则是走读生。副课也叫附课,是旁听生。内课名额有限,有膏火;外课也有膏火,但少于正课。

官府还明令:“诸生中材器优异者,准令荐举一二人,以示鼓舞。”(《钦定学政全书》)

另外,清代对生员的年龄、籍贯、贫富没有过多的限制,但出身必须清白:“定例:倡优隶卒之家,不准考试。其皂隶、马快、禁卒之子孙,有朦混捐纳者,俱照例斥革。”(《清通考》)总之一句话,出身低下者,不准入书院就读。

(四) 经费由库银拨给,或划学田提供

据《清通考》载:“雍正十一年,命直省省城设立书院,各赐帑金千两为营建之费。”甚至还说不足部分可用“存库发商生息”的办法或“在存公项下拨补”的办法补偿。《同治苏州府志》载,同治十年(1871),巡抚张之万拨给藩库银六千两生息,增诸生膏火。又据《苏藩政要》载:江苏省紫阳书院于乾隆三年(1738),奉前抚宪杨(永斌)奏请,将扬、海二关之规生息